

## 敘事文體釋經法之八：主旨

曾培銘

以敘事文體寫成的經卷都較長，當中出現的情節可能橫跨數代人，甚至是數百多年（參撒下、下及王上、下），當中可以分成很多情節，不同敘事及當中的情節之間的關係有時更是「錯綜複雜」。閱讀整卷敘事文時，當中有沒有一些貫穿這卷敘事的主旨或中心思想呢？這些元素有沒有一再出現於各個敘事中？如果有的話，究竟敘事者想以這些中心思想去透露甚麼信息？本篇以三段經文來思考這個研經方法。

### 觀察經文

約翰福音一章 1 至 18 節可算是整卷書的「序言」，當中提到的「光」「暗」「生命」「信與不信」「見證」「世界」「認識」等，都是約翰福音的主旨。讀者不難發現，這些主旨都是敘事信息所指向的事。例如第三章耶穌與尼哥底母的對話，第四章耶穌與撒馬利亞婦人的對話，第十三章猶大賣主的敘事，都同時涉及信與不信，光明與黑暗，接待與反抗的主旨。另一方面，約翰福音出現不少「無名氏」，他們為耶穌所言所行引起不少紛爭（如九章 16 節），都是反映人如何回應耶穌（信與不信）的主旨。當歸納起各敘事的情節，當中的言說和角色的互動等元素，所得出的信息，有不少部分都回應一章 1 至 18 節的信息。不論是以「鑰詞」，或是由各敘事歸納出來，它們都是指向同一類別的主旨。

### 解釋經文

撒母耳記上和下記載了數代和數個家族的人物，第一章又沒有記載約翰福音的「鑰詞」，那麼，這兩卷經文的敘事有何「主旨」？撒母耳記第一章出現的人物，除了撒母耳之外，其他人物不是「一閃即逝」，就是延至第二章就沒有再出現了。不過，我們可以在這兩章經文中，看到一些「關係」「父子」「母子」「兄弟」等。往後的敘事中，我們不難發現繼續有「父子」的關係出現，如以利及他的兒子，撒母耳及他的兒子，掃羅，他的父親和約拿單，掃羅與大衛，耶西與大衛，大衛與押沙龍，大衛與所羅門等「父子」，當然，還有神與人類比的父子關係。當我們重讀這兩卷書，並留心當中的「父子」關係時，我們可以從這個角度理解這些角色，他們是不是一位稱職的父親？他們父子關係如何？他們的關係如何影響他的一生？

### 應用經文

我們讀經並不是要完成某些配額／工作，更不可以認為讀完一次聖經，就可以選擇性地「封上」某些經卷，從此不讀？我們多次閱讀聖經，並以不同的方式閱讀時，我們能夠發現更多的信息。除此之外，閱讀不同種類的聖經註釋書，並學習學者的方法讀經，往往有意想不到的收獲。你願意參與這個能享受並認識神更深，又從中建立生命的活動嗎？